（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本基金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2022）年度工作报告。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年度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基金会印章：

目录

一、基本信息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情况

（二）理事会召开情况

（三）理事会成员情况

（四）监事（监事会）情况

（五）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六）党组织建设情况

（七）人力资源情况

（八）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1、专项基金情况

2、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二）公开募捐情况（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填写）

1、公开募捐收入情况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三）公益事业支出情况/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2、本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及助力本年度情况

3、涉外活动情况

（五）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六）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七）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八）委托投资

（九）投资收益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十一）应收款项及客户

（十二）预付账款及客户

（十三）应付款项

（十四）预收帐款

（十五）工作总结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

（二）业务活动表

（三）现金流量表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年检年报情况

（二）评估情况

（三）行政处罚情况

（四）信用信息情况

（五）整改情况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七、监事意见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基金会名称 | 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53110000MJ01765669 |
|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 是否取得 | 取得优惠的时间及有效期 | 批准文号 |
|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 ⊙是〇否 | 2021-05-08 | 京财税〔2021〕775号 |
|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 ⊙是〇否 | 2021-10-15 | 京财税〔2021〕1949号 |
| 其他资格 | 〇是⊙否 |  |  |
| 宗旨 | 以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不以营利为目的。支持科技创新，促进科学、文化、教育事业发展。 |
| 业务范围 | 资助扶贫、济困、扶老、恤病公益事业；资助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国际交流和文化建设等公益活动。 |
|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 ⊙是〇否 | 登记或认定时间 | 2017-11-29 |
|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 〇是⊙否 | 取得时间 |  |
| 成立时间 | 2016年08月16日 | 原始基金数额 | 3000000元
 |
| 业务主管单位 | 无 |
| 基金会住所 |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三区4号楼1001室 |
| 电子邮箱 | bjrhgyjjh@163.com | 传真 | 无 |
| 邮政编码 | 100070 | 网址 | https://bjrhgy.com/ |
| 秘书长 | 姓名 |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 | 电子邮箱 |
| 于军 | 010-53678131 | 13691273368 | guanghuayj@163.com |
| 年检年报工作联系人 | 姓名 |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 | 电子邮箱 |
| 冀美红 | 010-53678131 | 13581556750 | 373168814@qq.com |
| 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 | 姓名 |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 | 电子邮箱 |
| 于军 | 010-53678131 | 13691273368 | guanghuayj@163.com |
| 理事长 | 王凤林 | 是否兼任其他组织法定代表人 | 否 |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北京鸿天众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审计意见类型 | 无保留意见 |
| 报告日期 | 2023-01-20 | 报告编号 | 鸿天众道审字〔2023〕第203号 |

说明：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号规定执行。

二、机构建设情况

**（一）理事会情况**

|  |
| --- |
| 本届理事会成立时间：2021-08-16
 |
| 章程规定的理事会任期（5）年
 |
| 是否按时换届： 有 无 |
| 未按时换届原因： |
|  |

**（二）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2）次理事会

|  |
| --- |
| 本基金会于2022-03-17召开（二）届（三）次理事会议

 |
| 出席理事名单：王凤林、于 军、李 稻、曹新福、赵萌萌、布思勇、张 涵、魏 森，
 |
| 未出席理事名单：无
 |
| 出席监事名单：袁启
 |
|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
| 会议决议：全体理事一致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同意《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二、同意《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2021年度财务报告》；认同《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2021年度审计报告》；
三、同意《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同意《关于增选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的议案》，增选武涛为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理事。

 |
|  |
| 备注：无
 |
| 本基金会于2022-12-18召开（二）届（四）次理事会议

 |
| 出席理事名单：王凤林、于 军、李 稻、曹新福、赵萌萌、布思勇、张 涵、魏 森，武涛
 |
| 未出席理事名单：无
 |
| 出席监事名单：袁启
 |
| 未出席监事名单：无
 |
| 会议决议：全体理事一致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同意《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
|  |
| 备注：无
 |

**（三）理事会成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理事会职务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是否专职 | 政治面貌 |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单位现职或退（离）休干部 | 是否办理兼职审批手续 | 是否为本年度新增 | 是否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 |
| 1 | 于军 | 女 | 371083198106240064 | 理事 | 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秘书长 | 是 | 中共党员 | 264710 | 工资 | 否 |  | 否 | 是 |
| 2 | 李稻 | 男 | 110101196103060036 | 理事 | 退休 | 否 | 中共党员 | 0 | 无 | 否 |  | 否 | 是 |
| 3 | 布思勇 | 女 | 44010219610213442X | 理事 | 退休 | 否 | 中共党员 | 0 | 无 | 否 |  | 否 | 是 |
| 4 | 魏森 | 男 | 110108198401186319 | 理事 | 中央新闻记录电影制片厂(集团） | 否 | 中共党员 | 0 | 无 | 否 |  | 否 | 是 |
| 5 | 张涵 | 男 | 110108198604195717 | 理事 | 北京市万慧达律师事务所 | 否 | 中共党员 | 0 | 无 | 否 |  | 否 | 是 |
| 6 | 赵萌萌 | 女 | 11010619880120064X | 理事 | 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副秘书长） | 是 | 群众 | 236100 | 工资 | 否 |  | 否 | 是 |
| 7 | 曹新福 | 男 | 320125196912195010 | 理事 | 光华研究院 | 否 | 中共党员 | 0 | 无 | 否 |  | 否 | 是 |
| 8 | 王凤林 | 男 | 11010619600211421X | 理事长 | 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理事长） | 是 | 中共党员 | 240000 | 劳务费 | 否 |  | 否 | 是 |
| 9 | 武涛 | 男 | 110108198602050039 | 理事 |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 否 | 群众 | 0 | 无 | 否 |  | 是 | 是 |

**（四）监事（监事会）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政治面貌 |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和补贴(人民币元) | 领取报酬和补贴事由 |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单位现职或退（离）休干部 | 是否办理兼职审批手续 | 是否为本年度新增 | 是否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 |
| 1 | 袁启 | 女 | 320502198810191787 | 科技事业中心 | 中共党员 | 0 | 无 | 否 |  | 否 | 是 |

**说明：理事、监事工作单位职务指理事、监事现工作单位及职务，离（退）休的填写原工作单位及职务；无工作单位的填写“无”。**

|  |
| --- |
| 是否成立监事会： 有 无 |

**（五）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本机构共有（4）位专职工作人员情况

**说明：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理事、监事专职在基金会工作，也需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政治面貌 | 出生日期 | 学历 |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薪酬 |
| 赵萌萌 | 女 | 群众 | 1988-01-20 | 本科 | 是 |
| 于军 | 女 | 中共党员 | 1981-06-24 | 本科 | 是 |
| 冀美红 | 女 | 群众 | 1987-01-20 | 大专 | 是 |
| 赵彬 | 男 | 中共党员 | 1978-08-02 | 本科 | 是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人员管理 | 人事管理制度 | ⊙ 有 〇 无 | 专职工作人员签订聘用合同人数 | 5 |
| 专职工作人员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 失业保险 | 3 | 养老保险 | 3 | 医疗保险 | 3 |
| 工伤保险 | 3 | 生育保险 | 3 |
| 财务和资产管理 | 人民币开户银行及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首体支行 699361121； 招商银行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110942896410802； 北京银行西单支行 20000032700200012507876 |
| 外币开户银行及账号（列出全部账号） | 无 |
| 财政登记 | ⊙ 有 〇 无 | 税务登记 | ⊙登记〇未登记 |
|  | □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捐赠收据 □ 税务发票 □ 其他 |
| 使用票据种类 |
 |
| 财会人员 | 姓名 | 岗位 | 专业技术资格 |
| 赵萌萌 | 会计 | 无 |
| 冀美红 | 出纳 | 无 |

**、党组织建设情况**

|  |
| --- |
| 社会组织党员信息 |
| 党员总数 | 3 | 党员中专职人员 |  3人
 | 党员中非专职人员 |  0人
 |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出生日期 | 学历 | 党组织建设情况 | 党员类别 | 加入党组织日期 | 转为正式党员日期 | 党组织关系所在支部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组织党组织信息 |
| 是否建立党组织 | ☑是□否 |
| 党组织类型 | 流动党员党支部（功能性党组织） | 未建立党组织原因 |  |
| 党组织名称 | 第二联合流动党支部 | 隶属的上级党组织名称 | 市行业协会商会综合党委 |
| 党建组织负责人 | 赵彬 | 社会组织内职务 | 主任 | 联系电话 | 13381130610 |
| 如未建立党组织，是否被派驻党建指导员 | □有□无 | 党建指导员 |  | 联系电话 |  |
| 群团工作情况 | 从业人员情况 | 28周岁至35周岁团员人数 | 4 | 少数民族人数 | 0 |
| 民主党派人数 | 0 | 女性人数 | 5 |
| 组织建设情况 | □工会□共青团组织□妇联 |

|  |
| --- |
| 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
| 党建活动阵地 | ☑有□无 | 党建活动经费保障 | □上级拨付☑管理费用列支□自筹□其它 |  |
| 党员教育管理、组织生活和规范化建设情况 | 在中共北京市社会服务领域基金会第三联合党委的组织下，积极参加和组织党建促公益，加强党建学习，业务培训和开展了系列党建活动，提高慈善从业人员的基本素质，共参加党委及合作单位党组织活动10余次。 |
| 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落实工作任务情况 | 基金会召开党员生活会3次，组织观看了党的二十大会议盛况，并组织党员及工作人员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交流研讨学习体会，进一步增强做好基金会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把学习的成果转化为推动基金会事业不断进步的强大动力。 |
| 党组织发挥作用情况 | 基金会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找准党建与业务的结合点，一同谋划、一同部署、一同落实，形成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的良好工作局面。以高质量党建工作推动基金会各项公益项目的开展实施，实现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相互促进，全面发展。 |

**填表说明：**

1.社会组织党员信息

已建立党组织的，党员总数=社会组织党组织中的党员数量；

未建立党组织的，党员总数=专职党员+非专职党员。专职党员指工资、社保等人事关系属于社会组织的党员；非专党员指人事关系不属于社会组织但全职从事社会组织工作的党员，或者理事会、监事会等机构中的党员；

党员详细信息列表需填写的党员信息行数应与党员总数相等。

2.社会组织党组织信息

已建立党组织的，请勾选党组织类型，请严格按照上级党委批复党组织成立红头文件，填写党组织名称、上级党组织名称；

未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请勾选未建立党组织的原因，请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党建指导员信息和群团组织建设情况。

3.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党员教育管理、组织生活和规范化建设情况”请简述落实党章党规及相关规定的情况：“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落实工作任务情况”请简述落实上级党委工作任务情况，党员组织关系属于市行业协会商会综合党委系统的党支部，请填写党员属地化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党组织发挥作用情况”请简述党组织参与内部治理等发挥作用情况；

未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无需填写此部分。

4.数据字典（数据项用“、”划分）：

性别：女、男

民族：汉族、少数民族

学历：专科及以下、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

社会组织内职务：会长/理事长、副会长/副理事长、常务副会长/常务副理事长、秘书长、监事长、主任/院长、所长、理事/监事、内设机构负责人、一般工作人员、其他

党员类别：预备党员、正式党员

未建党组织原因：有党员但未建立党组织、无党员、其他原因

党组织类型：党委、党总支部、党支部、党小组、流动党员党支部（功能性党组织）、其他

**（七）人力资源情况**

|  |  |  |  |
| --- | --- | --- | --- |
| 从业人员 | 从业人员总数（10）人
 | 专职（5 ）人
 | 兼职（5） 人
 |
| 男 | 女 | 负责人 | 工作人员 | 负责人 | 工作人员 |
| 5人
 | 5人
 | 2人
 | 3人
 | 0人
 | 5人
 |
| 男 | 女 | 男 | 女 |
| 1人
 | 1人
 | 0人
 | 0人
 |
| 户籍 | 京籍 | 6人
 | 非京籍 | 4人
 | 境外人员 | 0人
 |
| 学历结构 | 博士及以上 | 0人
 | 硕士（含在职研究生） | 1人
 | 本科 | 6人
 |
| 大专 | 1人
 | 中专 | 2人
 | 高中及以下 | 0人
 |
| 职称结构 | 高级职称 | 0人
 | 中级职称 | 0人
 | 初级职称 | 1人
 | 无职称 | 9人
 |
| 其中：高级社工师 | 0 人
 | 社工师 | 0 人
 | 助理社工师 | 0 人
 |
| 年龄结构 | 35岁（含）及以下 | 4人
 | 35岁以上-60岁（含） | 5人
 | 60岁以上 | 1人
 |
|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 | 1年以内（含）的 | 1年至3年（含）的 | 3年至10年（含）的 | 10年以上的 |
| 0 | 2 | 8 | 0 |
| 工资薪酬 | 执行工资制度 | 自定岗位 | 年工资总额 | 950492.5元
 | 专职人员工资总额 | 890492.5 元
 | 其他人员工资总额 | 60000 元
 |
| 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 280000 元
 | 部门负责人年工资标准 | 250000元
 | 工作人员年工资标准 | 150000元
 | 从业人员平均年工资 | 95049.25 元
 |
| 社会保障 | 签订劳动合同 | 5 人
 | 参加社会保险 | 3 人
 |
| 参加住房公积金 | 3 人
 | 参加补充医疗保险 | 3人
 | 参加商业保险 | 0人
 |
| 志愿者情况 | 志愿者岗位数 |  5个
 | 志愿者人数 | 5 人
 |
| 志愿者服务人次数 | 240人次
 | 志愿服务时间 | 1920小时
 |

**填报说明：**

从业人员总数 = 专职 + 兼职 = 男 + 女

从业人员总数 = 学历合计 = 年龄合计 = 职称合计(不含其中) =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合计

执行工资制度包括：1行政机关、2参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参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4参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5自定岗位

**（七）专项基金及持有股权的实体基本情况**

**专项基金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项基金名称 | 成立时间 | 发起人 | 出资人 | 负责人 | 使用帐户性质 | 是否成立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人数 | 本年召开会议次数 | 募集资金来源 | 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基金会的管理制度和章程 | 开展的公益项目名称 | 信息公开的媒体 |
| 1 | “润泽暖心”医疗援助专项基金 | 2021-01-12 | 东莞国岸医院有限公司 | 东莞国岸医院有限公司 | 李福春 | 基金会基本账户 | 是 | 3 | 2 | 定向捐赠 | 是 | 无血微创手术援助公益项目 | 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官网、慈善中国 |
| 2 | 器乐艺术发展专项基金 | 2020-07-09 | 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北京乐器学会 | 扬州玲珑苑琴筝坊、亚视色彩（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金岩 | 基金会基本账户 | 是 | 11 | 2 | 定向捐赠 | 是 | “爱乐筑梦“全国民族乐器教学师资专业人才培养公益项目 | 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官网、慈善中国 |
| 3 | 北京青少年艺术发展专项基金 | 2022-05-17 | 唐丽娟、李建平 | 唐丽娟、李建平 | 王晓松 | 基金会基本账户 | 是 | 4 | 2 | 定向捐赠 | 是 | 青少年艺术文化普及教育培训等公益活动 | 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官网、慈善中国 |

|  |
| --- |
|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 项 目 | 现金 | 非现金 | 合计 |
| 一、本年捐赠收入 | 500000.00 | 4500000.00 | 5000000.00 |
|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 500000.00 | 4500000.00 | 5000000.00 |
|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 500000.00 | 0 | 500000.00 |
|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 0 | 4500000.00 | 4500000.00 |
|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 0.00 | 0.00 | 0.00 |
|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 0 | 0 | 0.00 |
|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 0 | 0 | 0.00 |
| 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组织的捐赠 | 0 | 0 | 0.00 |
|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赠与） | 0 | 0 | 0.00 |
|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  |
| 捐赠人 | 本年捐赠额 | 用途 |
| 现金 | 非现金 |
| 北京恒福斯特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0 | 4500000.00 | 非限定 |
| 唐丽娟 | 480000.00 | 0 | 非限定 |
| 合计 | 480000.00 | 4500000.00 |  |
| 说明：来自境外非政府组织不包括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或者500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
| 项目 | 现金 | 非现金 | 合计 | 捐赠方 | 用途 |
| 境内大使馆捐赠 | 0 | 0 | 0.00 | 无 | 无 |
| 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代表机构的捐赠 | 0 | 0 | 0.00 | 无 | 无 |
| 境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捐赠 | 0 | 0 | 0.00 | 无 | 无 |
| 境外非政府组织的捐赠 | 0 | 0 | 0.00 | 无 | 无 |

**2、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  |
| --- |
| 本年度共开展了（0）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 序号：1
 | 是否在登记的民政部门进行了募捐方案备案  | 是 否 |
| 募捐方案的活动名称 |  |
| 备案编号 |  | 备案时间 |  |
| 是否在异地开展募捐 |  是 否 | 开展异地募捐是否向所在地民政部门报送了募捐方案 |  是 否 |
| 是否开展互联网募捐 |  是 否 |
| 开展互联网募捐请填写募捐平台名称 |  |

|  |
| --- |
| 未取得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
| 项 目 | 数额 |
| 上年末净资产 | 49401234.18 |
| 本年度总支出 | 9898777.34 |
|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 9335036.22 |
| 管理费用 | 563741.12 |
| 其他支出 | 0 |
|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额的比例） | 18.90%（本年）19.37%（前三年末净资产）

 |
|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 5.70%
 |
| 说明：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 |

**（四）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  |
| --- |
| 本年度共开展了（2）项公益慈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 项目名称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〇 是 ⊙ 否 |
|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  |
| 本年度是否开展： |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
|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 是 〇 否 |
| 项目本年度收入： | 人民币4500000元
 |
| 项目本年度支出： | 人民币6300000元
 |
|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 人民币0元
 |
|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 人民币0元
 |
|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 人民币0元
 |
| 运作模式: ⊙ 资助 〇 运作 〇 混合 |
| 服务对象: |
|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
| 服务领域: |
| 〇 体育 〇 教育 ⊙ 医疗卫生 〇 文化艺术 〇 社会服务 〇 科学研究 〇 生态环境 〇 灾害救助 〇 法律与公民权利 〇 政府倡导 〇 公益事业发展 〇 志愿服务 〇 扶贫及社区发展 〇 其他 |
| 服务地区: |
|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〇 是 ⊙ 否 |
|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〇 是 ⊙ 否 |
| 项目介绍： |  本年度基金会广泛动员社会力量，面向全国多个地区开展健康帮扶工作，向江西省永丰县人民医院、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医院、略阳县中医医院、宁强县中医医院、盱眙县的三个乡镇卫生院等共捐赠了价值630万元的“微波自速封止血分离器”，推广无血手术技术，提高肿瘤患者生存率和解决“血荒”难题，促使年轻医师快速成长，让复杂化、难度高的手术简单化、安全化，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
| 项目名称 ： | “润合万邦”科技促进项目 |
|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〇 是 ⊙ 否 |
|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  |
| 本年度是否开展： | ☑ 无 □ 评比表彰 □ 节会 □ 庆典 □ 论坛 □ 研讨 □ 展会 □ 表彰活动 |
|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 是 〇 否 |
| 项目本年度收入： | 人民币0元
 |
| 项目本年度支出： | 人民币0元
 |
| 项目来自公开募捐的资金（物资折价）收入： | 人民币0元
 |
| 来自境外资金捐赠收入： | 人民币0元
 |
| 来自境外物资捐赠收入： | 人民币0元
 |
| 运作模式: ⊙ 资助 〇 运作 〇 混合 |
| 服务对象: |
|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某类特殊人群 □ 少数族裔 □ 残疾人 □ 妇女 □ 某种病种人群 □ 其他 |
| 服务领域: |
| 〇 体育 〇 教育 〇 医疗卫生 〇 文化艺术 〇 社会服务 ⊙ 科学研究 〇 生态环境 〇 灾害救助 〇 法律与公民权利 〇 政府倡导 〇 公益事业发展 〇 志愿服务 〇 扶贫及社区发展 〇 其他 |
| 服务地区: |
|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黑龙江 □ 吉林省 □ 辽宁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山西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湖北省 □ 河南省 □ 山东省 □ 江西省 □ 福建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云南省 □ 贵州省 □ 四川省 □ 重庆市 □ 海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安徽省 □ |
| 本年度是否参与首都社会治理 | 〇 是 ⊙ 否 |
| 是否在京津冀开展活动 | 〇 是 ⊙ 否 |
| 项目介绍： |  本年度持续支持“智能中医平台系统的开发及应用”项目的开展。一是开展了“智能精准中医技能培训考核系统”相关软件产品的优化升级和拓展完善，并在“服贸会”参加了数字化中医展区的展示，受到中医药行政机构和相关专业人员的高度重视。已授权“软件著作权”16项、“实用新型”3项、“集成电路布图”1项、“商标”1个包含4项内容。二是开展了“智能中医康疗平台系统”的内容建设，平台已上线使用，使用人数已达17000多人/次。三是开展了“智能中医糖尿病专项康复治疗平台系统”的设计实施，现阶段正基于评估模型进行算法研发。四是围绕“大型智能中医数据信息平台中心”项目计划，已完成中医技能基础数据库的建设，并针对推拿、针刺技能的练习考核进行数据的采集、分类、保存、处理，以实现手机技能的智能评估算法训练；逐步完善“中医数据信息平台中心”的建设和完善，为中医技能实训教学提供数据支撑。 |

说明：1、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上述项目应当包括专项基金开展的公益项目。

**本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情况**

单位名称：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 联络人姓名：冀美红 联系方式：13581556750

2022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捐赠情况统计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捐赠日期 | 捐赠方式 | 捐赠金额 | 捐赠地区 | 接收单位或地区（具体到县、乡、村） | 内容描述 |
| 现金 | 物资折价 |
| 1 | 2022-08-29 | 物资 | 0 | 2700000 | 江苏省 | 盱眙县维桥乡卫生院、盱眙县官滩镇卫生院、桂五县卫生院 | 基金会分别向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维桥乡卫生院、盱眙县官滩镇卫生院、桂五县卫生院捐赠了价值90万元的“微波自速封止血分离器”，用于提高肿瘤患者生存率和解决“血荒”难题，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
| 2 | 2022-10-10 | 物资 | 0 | 1800000 | 陕西省 | 宁强县中医医院、略阳县中医医院 | 基金会分别向宁强县中医医院、略阳县中医医院捐赠了价值90万元的“微波自速封止血分离器”，用于提高肿瘤患者生存率和解决“血荒”难题，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
| 3 | 2022-10-18 | 物资 | 0 | 900000 | 江西省 | 永丰县人民医院 | 基金会向永丰县人民医院捐赠了价值90万元的“微波自速封止血分离器”，用于提高肿瘤患者生存率和解决“血荒”难题，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

**填报说明：**

1.捐赠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可填报已经到位的款物。

2.捐赠范围：现金和实物捐赠。实物折价应该符合有关估价方法的要求，并在内容描述中说明估价方法。

3.捐赠方式：资金、物资、民政部认可的网络捐赠平台。

4.捐赠数据要真实可靠，能提供相关捐赠收据或相关捐赠证明材料（如签订帮扶协议）。

5.捐赠地区：下拉菜单选项（31个省级行政区）。

6.接受单位或地区：需要填报详细到具体现金和物资落实地，如受益对象为个人，具体到该人所在村级行政区划。

7.内容描述：对捐赠现金、物资及主要受益人群等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50字。

8.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捐赠活动应在内容描述栏中明确表述，并列出主要会员的名称。

**2022年度参与乡村振兴和东西部协作项目统计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 | 详细地点 | 项目类别 | 全年累计投入 | 项目概述 |
| 1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江苏省 |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 | 健康 | 2700000 | 本年度基金会分别向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维桥乡卫生院、盱眙县官滩镇卫生院、桂五县卫生院捐赠了价值90万元的“微波自速封止血分离器”，用于提高肿瘤患者生存率和解决“血荒”难题，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
| 2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陕西省 | 宁强县中医医院、略阳县中医医院 | 健康 | 1800000 | 基金会分别向宁强县中医医院、略阳县中医医院捐赠了价值90万元的“微波自速封止血分离器”，用于提高肿瘤患者生存率和解决“血荒”难题，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
| 3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江西省 | 永丰县人民医院 | 健康 | 900000 | 基金会向永丰县人民医院捐赠了价值90万元的“微波自速封止血分离器”，用于提高肿瘤患者生存率和解决“血荒”难题，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 |

填报说明：

1.项目地到省级，下拉菜单选项（31个省级行政区）；

2.详细地点具体到县、乡镇、村；

3.项目类别：产业、教育、健康、科技、金融、生活资助、生态、基础设施、志愿服务、消费；

4.单位：元；

5.项目概述：不超过100字；

6.对志愿服务、技能培训、软件、知识产权等非现金物资类的投入按折价填报，并在项目概述中说明折价办法；

7.社会组织动员企业会员或个人会员发起的帮扶项目应在项目中明确表述，并列出主要会员的名称。

**3、涉外活动情况**

|  |
| --- |
| （1） 参加国际会议和出访情况  |
|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 共计参加次，其中
 | 主办（联合主办） | 承办（联合承办） | 参与 |
| 次
 | 次
 | 次
 |
|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个，本单位共计人次出访。

 |

|  |
| --- |
| （2）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所在国家（地区） | 机构类型 | 设立时间 | 负责人 | 外派工作人员人数 |
|  |  |  |  |  |  |  |
| 说明：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2022年底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 |
| 2.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法人实体机构、其他。 |

|  |
| --- |
| （3）对外交流合作项目 （含分支、代表机构开展的合作项目）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资金（人民币元） | 实施国家（地区） |
|  |  |  |  |

|  |
| --- |
| 说明：项目不包括会议、考察、访问等非项目性的一次性活动。 |

|  |
| --- |
| （4）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
| 序号 | 国际组织名称（中、英文全称） | 国际组织类型 | 参加时间 | 担任职务或获得资格情况 |
|  |  |  |  |  |

|  |
| --- |
| 说明： |
| 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2022年底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
| 2、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谘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

|  |
| --- |
| （5） 2022年对外活动主要成绩、问题和管理政策建议 |
|  |
|  |

|  |
| --- |
| （6）外籍人员在本单位工作情况 |
| 外籍人员在本单位工作情况 | 类型 | 负责人 | 理事 | 分支(代表)机构负责人 | 工作人员 | 会员 | 志愿者 |
| 人数 |  |  |  |  |  |  |
| 注：负责人包括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校长、院长等）。 |

**（五）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收入 |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 其他费用　 | 总计 |
| 北京青少年艺术发展专项基金 | 500000.00 | 0 | 0 | 0 | 0 | 0 | 0.00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4500000.00 | 6300000.00 | 0 | 0 | 0 | 0 | 6300000.00 |
| 合 计 | 5000000.00 | 630000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6300000.00 |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标准由基金会章程规定。如基金会章程没有规定重大慈善项目标准，满足下列条件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20%；

（2）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20%；

**（六）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额支付对象 | 支付金额 |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 用途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盱眙县官滩镇卫生院 | 900000.00 | 9.64%
 | 用于爱心帮扶行动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盱眙县维桥乡卫生院 | 900000.00 | 9.64%
 | 用于爱心帮扶行动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盱眙县桂五中心卫生院 | 900000.00 | 9.64%
 | 用于爱心帮扶行动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江西省永丰县人民医院 | 900000.00 | 9.64%
 | 用于爱心帮扶行动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略阳县中医医院 | 900000.00 | 9.64%
 | 用于爱心帮扶行动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宁强县中医医院 | 900000.00 | 9.64%
 | 用于爱心帮扶行动 |
| “润泽暖心”帮扶行动 |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医院 | 900000.00 | 9.64%
 | 用于爱心帮扶行动 |
| 合 计 |  | 6300000.00 | 67.48%
 |  |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七）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填写）**

|  |
| --- |
| 本年度共开展了慈善信托，涉及域，金额总计元。

 |
| 慈善信托名称 | 委托方 | 用途 | 共同受托方 |
|  |  |  |  |

**（八）委托投资（是指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受托人 |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 受托人是否是受金融监管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 | 委托金额 | 委托期限 | 收益确定方式 |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九）投资收益**

|  |  |  |
| --- | --- | --- |
|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 本年发生额 | 上年发生额 |
| 银行理财产品 | 542663.31 | 2100000.00 |
| 合 计 | 542663.31 | 2100000.00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  |
| --- | --- |
| 关联方 | 与基金会的关系 |
|
| 深圳前海中盛嘉鸿集团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 四川省安森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 北京昊阳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 莱芜莱钢商场有限公司 | 发起人 |
| 北京恒福思特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主要捐赠人 |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管理人员（理事、监事、分支机构负责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基金会设立的其他民间非营利组织、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1）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  |  |  |  |
| --- | --- | --- | --- |
| 关联方 |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 基金会接受关联方捐赠 |
|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 余额（人民币元） | 本年发生额（人民币元） | 余额（人民币元） | 本年发生额（元） |
| ---请选择--- | 0 | 0 | 0 | 0 | 0 |

**(2)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  |  |  |
| --- | --- | --- |
| 关联方名称 | 年初账面余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 ---请选择---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
| 应收账款： | 0 | 0%
 | 0 | 0%
 |
| 合 计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0 | 0%
 | 0 | 0%
 |
| 合 计 |  |  |  |  |

**(3)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  |  |  |
| --- | --- | --- |
| 关联方名称 | 年初账面余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 ---请选择---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
| 预付账款： | 0 | 0%
 | 0 | 0%
 |
| 合 计 |  |  |  |  |

|  |
| --- |
| **(4)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
| 关联方名称 | 年初账面余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 ---请选择---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
| 应付账款： | 0 | 0%
 | 0 | 0%
 |
| 合 计 |  |  |  |  |
|  |
| 其他应付款： | 0 | 0%
 | 0 | 0%
 |
| 合 计 |  |  |  |  |

|  |
| --- |
| **(5)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
| 关联方名称 | 年初账面余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 金额（人民币元） |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
| **（十一）应收款项及客户****(1)、应收款项账龄：** |
|  账 龄  | 年初账面余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1年以内 | 0 | 0 | 0 | 41224.81 | 0 | 41224.81 |
| 1-2年 | 0 | 0 | 0 | 0 | 0 | 0 |
| 2-3年 | 0 | 0 | 4571.69 | 0 | 0 | 0 |
| 3年以上 | 4571.69 | 0 | 0 | 4571.69 | 0 | 4571.69 |
| 合 计 | 4571.69 |  | 4571.69 | 45796.5 |  | 45796.5 |

|  |
| --- |
| **(2)、应收款项客户：** |
| 客户名称 | 年初账面余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欠款时间 | 欠款原因 |
| 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面余额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垫付款 | 4571.69 | 100 | 4571.69 | 9.98 | 2019年 | 代垫款 |
| 案件受理、诉讼垫付款 | 0 | 0 | 41224.81 | 90.02 | 2022年 | 代垫款 |
| 合 计 | 4571.69 | ―― | 45796.5 | ―― | ―― | ―― |

|  |
| --- |
| **（十二）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
|  账 龄  | 年初账面余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1年以内 | 0 | 0 | 0 | 0 | 0 | 0 |
| 1-2年 | 0 | 0 | 0 | 0 | 0 | 0 |
| 2-3年 | 0 | 0 | 0 | 0 | 0 | 0 |
| 3年以上 | 0 | 0 | 0 | 0 | 0 | 0 |
| 合 计 |  |  |  |  |  |  |

|  |
| --- |
| **(2)、预付账款客户：** |
| 客户名称 | 年初账面余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欠款时间 | 欠款原因 |
| 账面余额 |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面余额 |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无 | 0 | 0 | 0 | 0 | 0 | 0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十三）应付款项**  |
| 项目 |  年初账面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 无 | 0 | 0 | 0 | 0 |
| 合计 |  |  |  |  |

|  |
| --- |
| **（十四）预收账款** |
| 项目 |  年初账面余额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年末账面余额 |
| 无 | 0 | 0 | 0 | 0 |
| 合计 |  |  |  |  |

**(十五)工作总结**

|  |
| --- |
| 用文字描述基金会本年度的成绩和不足： |
|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 “十四五”规划，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党的二十大报告擘画了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宏伟蓝图和实践路径，在理事会工作报告之前，我们理事会成员利用这次会议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一下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涉及社会组织的相关内容。这些内容值得反复学习和全面思考，将作为我们基金会在下一阶段发展方向的重要指引。一是，报告特别重视新社会组织党的建设；二是，必须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鼓励共同奋斗，创造美好生活，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的举措，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比如，健全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从而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三是，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这就要求我们基金会的各位理事、从业者都需要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接下来，我正式做理事会工作报告。
 1、党建引领业务，业务促进发展
 新时代新形势下，基金会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找准党建与业务的结合点，一同谋划、一同部署、一同落实，形成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的良好工作局面。以高质量党建工作推动基金会各项公益项目的开展实施，实现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相互促进，全面发展。
基金会党建工作一直深受中共北京市行业协会商会综合党委各级领导的肯定。于2022年初，宣任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为中共北京市社会服务领域基金会第三联合党委委员单位，同年8月底任命基金会秘书长于军为联合党委组织委员，将基金会编入联合党委第二联合流动党支部，联合支部共有6家基金会，秘书长于军任支部书记。2022年，基金会党员及全体工作人员，在中共北京市社会服务领域基金会第三联合党委的组织下，积极参加和组织党建促公益，加强党建学习，业务培训和开展了系列党建活动，提高慈善从业人员的基本素质，共参加党委及合作单位党组织活动10余次。
以党建为引领，推动基金会工作健康发展，基金会组织观看了党的二十大会议盛况，并组织党员及工作人员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交流研讨学习体会，进一步增强做好基金会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把学习的成果转化为推动基金会事业不断进步的强大动力。
 2、注重自身组织建设，加强基金会规范化管理
 自2021年基金会换届以后，根据基金会长远发展需要，理事会在理事成员方面进行了适当的调整，加入了年轻有为，跨互联网、媒体、法律等领域的新成员，截止目前，基金会理事会成员共计9名。第二届理事会组成以来的一年多时间，我们始终坚持基金会的使命和宗旨，结合当前的时事和民生，按照合法性、规范性的总体要求，积极有序地开展帮扶等一系列公益慈善活动。在新冠疫情肆虐的严峻时刻，基金会在秘书处的直接管理下，团结奉献，开拓进取，共克时艰，稳步完成了年初制定的捐助任务，并得到了上级主管单位北京市民政局基金会管理处领导的肯定。
加强自身组织建设，提升基金会专业化、规范化工作水平，练内功，促发展。（一）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一是定期组织基金会正式员工参加北京市民政局举办的基金会从业人员工作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最新政策，提升工作人员管理水平。二是安排财务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北京市民政局组织的，对各基金会的财务人员不定期进行财务信息相关工作的培训，提高其基金会慈善领域财务工作水平。（二）规范基金会工作制度。基金会根据上级主管单位要求和自身建设需要，建章立制，装订成册，使基金会相关工作既有法可依又有章可循，规范日常工作的管理。
 3、优化整合，发挥专项基金作用，合理设置项目
 由于基金会是非公募基金会，经过几年的探索积累，资金募集渠道还是受到一定局限性。为保持基金会良好的运转能力，为发展壮大不断注入血液，基金会优化、整合社会资源，引导各方力量支持公益事业，在基金会设立专项基金，使公益项目的设置更加清晰有序，有效推动基金会的发展。
 （一）“润泽暖心”医疗援助专项基金。此基金是广州东莞国岸医院有限公司向基金会申请设立的。旨在通过广州好运医院搭建健康平台，发挥自有力量，面向偏远地区及医疗资源匮乏地区，対适宜进行微创无血手术且家庭生活贫困，无力支付医疗费用的群体进行医疗援助，切实使广大患者得到更全面、更专业、更细致的健康医疗服务。截止到目前，广州好运医院累计帮扶3000名受助群体，得到了社会的广泛好评。
 （二）“器乐艺术发展专项基金”。此基金是中国乐器协会器乐文化专业委员会、北京乐器学会联合其他相关机构发起并在基金会设立的一支专项基金。旨在调动相关行业资源和力量，以资助器乐文化教育为基础和根本，普及、培养青年教师、青少年群体的美育工作，推动各类器乐文化艺术相关的公益活动及国际艺术资源交流合作，传承和发扬以器乐文化为代表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此专项基金在古琴、琵琶领域开展青年教师人才培养共计500人次，进一步提高了青年教师的教学能力，助力器乐行业复工复产，倡导企业为基金会不断实施捐赠。
 （三）“北京青少年艺术发展专项基金”。此基金是由李建平女士和唐丽娟女士两位社会爱心人士共同在基金会发起设立。旨在以资助青少年文化艺术教育的普及和交流，为青少年群体搭建艺术文化交流沟通的桥梁和平台，推动各类青少年文化艺术相关公益活动的开展，提升青少年文化艺术素养。2022年，北京青少年艺术发展专项基金开展了“2022温哥华国际钢琴比赛”，由于疫情的持续影响，采取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本次活动参加人员共计5000余名，邀请了国际国内著名音乐学院的知名钢琴教授组成评委会，于12月5日总决赛圆满结束。此活动促进了国际间文化艺术交流，进一步提升了青少年艺术文化素养，搭建实现梦想的国际舞台。
 （四）此外，基金会在“润泽暖心”精准帮扶项目中，2022年分别向江苏、陕西、四川、江西等省市医院累计捐赠7台价值90万元的“微波治疗仪（微波自速封止血分离器）”，共计630万元，为提高肿瘤患者生存率和解决“血荒”难题，促使年轻医师快速成长，让复杂化、难度高的手术简单化、安全化，促进我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受捐医院的医护工作者感受到了慈善的力量和支持。
 4、完善信息制度，注重信息公开
 根据《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要求，基金会要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上级主管单位北京市民政局对基金会信息公开做了相应的要求。基金会秘书处完善了本基金会信息公开制度，并且开设了符合要求的基金会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并在慈善中国网站实时进行公益项目的信息披露与公开，在基金会网站和公众号同步信息的及时更新，做到时效性和准确性。
 5、公益捐赠收入支出，公开透明，达到标准
 2022年度，基金会实现捐赠收入（含物资）500万元，其中：现金收入50万元，物资收入价值450万元；捐赠支出（含物资）630万元；行政管理支出与年度总支出的占比不超过8%，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与行政管理支出比例均符合基金会管理条例相关规定。
 各位理事，2020年，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给我国的经济造成了巨大的打击，三年来，尤其对实体经济的冲击很大，导致许多人失业、收入下降，经济下行带来的压力让基金会在募集方面受阻严重。最近这几年我国的防疫政策出现了巨大的调整，让我们看到了经济复苏的希望，但未来的两三年内，疫情造成的经济低迷还会持续。这对我们社会组织尤其基金会来说迎来了严寒的冬天，劝募工作会更加困难，未来的一段时间，基金会必然要做好过紧日子的准备。2023年，基金会工作将继续本着继承、改革、发展、创新的基本思路，增强理事的荣誉感和责任心，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逐步建立健全理事志愿与责任制度。
 2、 进一步推进理事信息共享与决策机制的建立。
 3、 发挥理事的作用，促进基金会品牌号召力和公信力的提升。
 在新的一年里，让我们继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攻坚克难、勇毅前行，不断拓宽筹募渠道，科学规范工作流程，加大项目监管力度，不断推进基金会事业健康发展。
 |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资产 | 行次 | 年初数 | 期末数 | 负债和净资产 | 行次 | 年初数 | 期末数 |
| 流动资产： |  |  |  | 流动负债： |  |  |  |
| 货币资金 | 1 | 16932522.29 | 15645586.40 | 短期借款 | 61 | 0 | 0 |
| 短期投资 | 2 | 5588000.00 | 5588000.00 | 应付款项 | 62 | 0 | 0 |
| 应收款项 | 3 | 4571.69 | 45796.50 | 应付工资 | 63 | -526.99 | -566.99 |
| 预付账款 | 4 | 0 | 0 | 应交税金 | 65 | 12754.15 | 4363.89 |
| 存 货 | 8 | 5400000.00 | 3600000.00 | 预收账款 | 66 | 0 | 0 |
| 待摊费用 | 9 | 5946079.84 | 5574449.80 | 预提费用 | 71 | 0 | 0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 15 | 0 | 0 | 预计负债 | 72 | 0 | 0 |
| 其他流动资产 | 18 | 0 | 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74 | 0 | 0 |
| 流动资产合计 | 20 | 33871173.82 | 30453832.70 | 其他流动负债 | 78 | 0 | 0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80 | 12227.16 | 3796.90 |
| 长期投资： |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21 | 0 | 0 | 长期负债： |  |  |  |
| 长期债权投资 | 24 | 0 | 0 | 长期借款 | 81 | 0 | 0 |
| 长期投资合计 | 30 | 0.00 | 0.00 | 长期应付款 | 84 | 0 | 0 |
|  |  |  |  | 其他长期负债 | 88 | 0 | 0 |
| 固定资产： |  |  |  | 长期负债合计 | 90 | 0.00 | 0.00 |
| 固定资产原价 | 31 | 18211824.50 | 18211824.50 |  |  |  |  |
| 减：累计折旧 | 32 | 2669536.98 | 3542079.31 | 受托代理负债： |  |  |  |
| 固定资产净值 | 33 | 15542287.52 | 14669745.19 | 受托代理负债 | 91 | 0 | 0 |
| 在建工程 | 34 | 0 | 0 |  |  |  |  |
| 文物文化资产 | 35 | 0 | 0 | 负债合计 | 100 | 12227.16 | 3796.90 |
| 固定资产清理 | 38 | 0 | 0 |  |  |  |  |
| 固定资产合计 | 40 | 15542287.52 | 14669745.19 |  |  |  |  |
|  |  |  |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  |
| 无形资产 | 41 | 0 | 0 | 净资产： |  |  |  |
|  |  |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 101 | 49401234.18 | 45119780.99 |
| 受托代理资产： |  |  |  | 限定性净资产 | 105 | 0 | 0 |
| 受托代理资产 | 51 | 0 | 0 | 净资产合计 | 110 | 49401234.18 | 45119780.99 |
| 资产总计 | 60 | 49413461.34 | 45123577.89 |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 120 | 49413461.34 | 45123577.89 |

**（二）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 2022年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行次 | 上年数 | 本年累计数 |
| 非限定性 | 限定性 | 合计 | 非限定性 | 限定性 | 合计 |
| 一、收 入 |  |  |  |  |  |  |  |
| 其中：捐赠收入 | 1 | 11470000.00 | 0 | 11470000.00 | 5000000.00 | 0 | 5000000.00 |
| 会费收入 | 2 | 0 | 0 | 0.00 | 0 | 0 | 0.00 |
| 提供服务收入 | 3 | 0 | 0 | 0.00 | 0 | 0 | 0.00 |
| 商品销售收入 | 4 | 0 | 0 | 0.00 | 0 | 0 | 0.00 |
| 政府补助收入 | 5 | 0 | 0 | 0.00 | 0 | 0 | 0.00 |
| 投资收益 | 6 | 2100000.00 | 0 | 2100000.00 | 542663.31 | 0 | 542663.31 |
| 其他收入 | 9 | 6873.07 | 0 | 6873.07 | 74660.84 | 0 | 74660.84 |
| 收入合计 | 11 | 13576873.07 | 0.00 | 13576873.07 | 5617324.15 | 0.00 | 5617324.15 |
| 二、费 用 |  |  |  |  |  |  |  |
| （一）业务活动成本 | 12 | 10727005.74 | 0 | 10727005.74 | 9335036.22 | 0 | 9335036.22 |
| （二）管理费用 | 21 | 581380.84 | 0 | 581380.84 | 563741.12 | 0 | 563741.12 |
| （三）筹资费用 | 24 | 0 | 0 | 0.00 | 0 | 0 | 0.00 |
| （四）其他费用 | 28 | 0 | 0 | 0.00 | 0 | 0 | 0.00 |
| 费用合计 | 35 | 11308386.58 | 0.00 | 11308386.58 | 9898777.34 | 0.00 | 9898777.34 |
|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40 | 0 | 0 | 0.00 | 0 | 0 | 0.00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 45 | 2268486.49 | 0 | 2268486.49 | -4281453.19 | 0 | -4281453.19 |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润合公益基金会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行次 | 金 额 |
|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 1 | 500000 |
|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 2 | 0 |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 3 | 0 |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 4 | 0 |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 5 | 0 |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 8 | 106198.84 |
|  现金流入小计 |  13 | 606198.84 |
|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 14 | 0 |
|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 15 | 845752.76 |
|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 16 | 941762.83 |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 | 648282.45 |
|  现金流出小计 | 23 | 2435798.04 |
|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 | -1829599.20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25 | 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26 | 542663.31 |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27 | 0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 | 0 |
|  现金流入小计 | 34 | 542663.31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35 | 0 |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36 | 0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 | 0 |
|  现金流出小计 | 43 | 0.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 | 542663.31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45 | 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8 | 0 |
|  现金流入小计 | 50 | 0.00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 51 | 0 |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52 | 0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 | 0 |
|  现金流出小计 | 58 | 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 | 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60 | 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1 | -1286935.89 |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
| --- |
| (一)年检年报情况： |
| 年度 | 2018年 | 2019年 | 2020年 | 2021年 |
| 检查结论 |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 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

（检查结论应填写：“尚未成立”、“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按规定申报”、“未出结论”，**“登记认定为慈善组织，履行了上年度报告义务**”）

|  |  |
| --- | --- |
| (二)评估情况： |  |
|  A、尚未参加评估 B、评估等级有效期已过 |
| C、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4A，有效期自2021年至2025年。

 |

|  |
| --- |
| (三)行政处罚情况： |
| 本基金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是 ☑ 否 |
|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
| 序号 | 行政处罚种类 | 行政处罚实施机关 | 行政处罚时间 | 违法行为 |
| 1 |  |  |  |  |

|  |
| --- |
| (四)信用信息情况： |
| 本基金是否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是 ☑ 否 |
|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
| 序号 | 列入时间 | 列入事由 | 移出时间 | 移出事由 |
| 1 |  |  |  |  |

|  |
| --- |
| (五)整改情况： |
| 登记管理机关在2017年度检查和年度报告工作中是否向本基金会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 是 ☑ 否 |
| 如选“是”，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
|  |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一）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的基金会**

|  |
| --- |
| 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基金会信息公布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公开义务 ⊙ 是 〇 否 |
| 序号 | 信息公开内容 | 是否已在统一信息平台（慈善中国）公开 |
| 1 | （1）章程 | 公示：⊙ 是 〇 否 |
| 2 | （2）理事、监事 | 公示：⊙ 是 〇 否 |
| 3 | （3）重要关联方 | 公示：⊙ 是 〇 否 |
| 4 | （4）内部制度（信息公开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 | 公示：⊙ 是 〇 否 |
| 5 | （5）上一年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 公示：⊙ 是 〇 否 |
| 6 | （6）公益慈善项目信息 | 公示：⊙ 是 〇 否 |
| 7 | （7）慈善信托信息 | 公示：⊙ 是 〇 否 |
| 8 | （8）重大资产变动情况、重大投资情况 | 公示：⊙ 是 〇 否 |
| 9 | （9）重大交易或者资金往来情况 | 公示：⊙ 是 〇 否 |
| 10 | （10）关联交易情况 | 公示：⊙ 是 〇 否 |

备注：公益慈善项目信息包括：公益慈善项目内容、实施地域、受益人群、公益慈善项目收入、支出情况、公益慈善项目剩余财产处理情况。

七、监事意见（签名由本人手签）

|  |
| --- |
| 监事：袁启
 |
| 意见： 2022年，基金会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推动基金会各项公益项目的实施。持续以“润泽暖心”帮扶行动为核心开展“润公益活动，在全体工作人员齐心协力下，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
 业务方面， 为了自身发展不断注入新鲜血液，基金会优化、整合社会资源，引导各方力量支持公益事业，设立了“润泽暖心”医疗援助专项基金、器乐艺术发展专项基金、北京青少年艺术发展专项基金，使公益项目的设置更加清晰有序，有效推动基金会的发展。
 内部治理方面，基金会注重自身建设，根据自身长远发展需要，理事会加入了年轻有为，跨互联网、媒体、法律等领域的新成员，在保障基金会有效防控风险的基础上探索新的公益领域。
 作为慈善组织，希望基金会继续坚持依法办会，充分发挥社会组织职能，保持基金会良好的运转能力，把握好发展方向，做好精品公益项目，在严格规范内部制度的基础上，探索发展新思路，加大项目监管力度，不断推进基金会事业健康发展。

 |
| 签名： 袁启
 |
| 日期： 2023-02-28
 |

**八、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

|  |  |
| --- | --- |
| 业务主管单位名称： |  |
| 审查意见： |
|  |
| 结论： |
|  |
|  (印鉴)
  |